



保监会颁布《保险营销员管理规定》

来源：【农民日报】 编辑：【中国保险学会】 日期：【2006-5-8】 [【关闭窗口】](#)

近日，中国保监会颁布《保险营销员管理规定》，该规定将于2006年7月1日起施行。

保监会有关负责人指出，《保险营销员管理规定》的出台，进一步完善了我国保险中介监管制度体系，有利于规范保险营销服务行为，提高保险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；有利于维护保险营销员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，提升保险业良好的社会形象，促进我国保险业又快又好发展。截至2005年底，全国保险营销员人数已达146.78万人。

该负责人指出，《规定》基本内容从资格准入、从业行为管理直至市场退出，实施全程动态监管。如资格管理，主要规定了保险营销员取得《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》的条件和程序；展业登记管理，主要规定了保险行业协会和保险公司对保险营销员的展业管理，包括行业协会的登记注册要求和保险公司发放《展业证》的要求；展业行为管理，主要规定了保险营销员在营销活动中应当遵循的行为规范等。